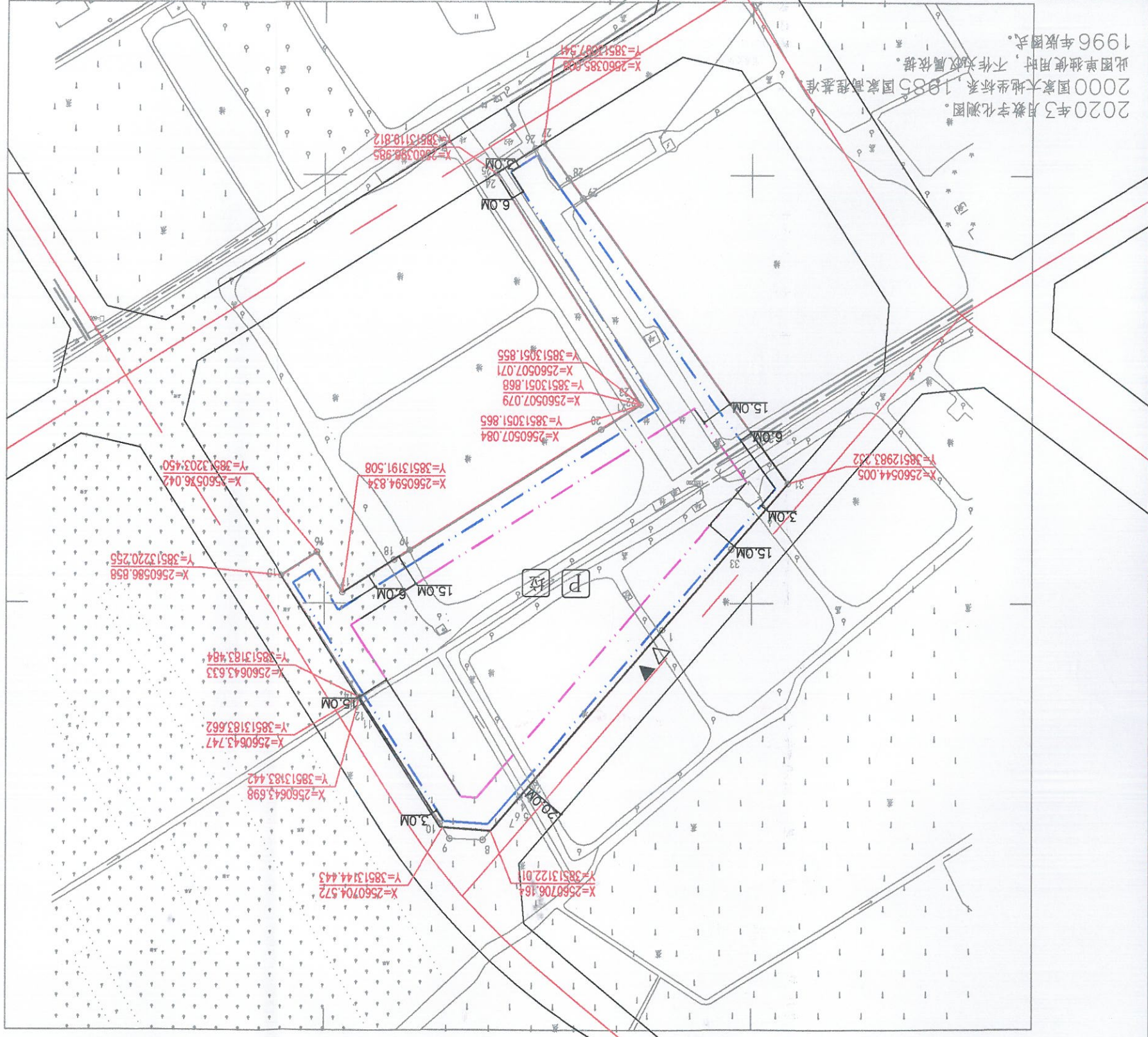


博罗县2020（储备）43号用地规划设计要点图

位置：龙溪街道龙岗村第三、六经济合作社白米田（土名）

区域位置示意图



2020年3月数字化测图。
2000国家大地坐标系, 1984年
此图单独使用时, 不作为权属
1996年版图式。

依据。

用地技术经济指标一览表

地块编号	用途代码	类别名称	可用范围面积 (m ²)	计算指标适用范围表	修改数量	修改原因(%)	计算指标修改范围表	机动车停车位 位置规划新需	机动车停车位 建设规模	容积率 (%)	用地编号	
编号为2020(编号)43号	R2/B	二类居住兼商业 服务业设施用地	26776	26776	≤3.0	≤35	住宅建筑密度≤32% 公共建筑密度≤40% 住宅建筑高度≤80m 公共建筑高度≤40m	机动车停车位100个/万平方米 住宅建筑密度≤1.0% 公共建筑密度≤1.0% 住宅建筑高度≤1.0% 公共建筑高度≤1.0%	≤26	≤80	≥30%	二类居住及商业用地

博罗县自然资源局

项目名称	博罗县2020（翁鲁）43号用途规划控制图
------	-----------------------

說明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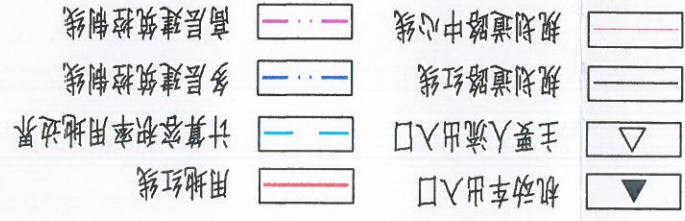
- 周尺寸均设计；
- 本图例现在受篇幅限制省略的标注、补画等图例，以规范图例的缺失为基本单位公开出，
- 画建城市道路一侧步建红线与建筑红线之间的使用，进而从图中建筑使用要；
- 目前严格按照《佛罗里达州建筑规范》执行绿色建筑标准。

博罗县自然资源局
规划联审专用章

配套设施一览表

项目名称	数量	建筑规模 (㎡/个)	用地规模 (㎡/个)	规划建设要求
1 物业服务用房	—	≥50	—	二、最高不超过300㎡。宜设在2层以下。 建筑面积不少于物业管理区域总建筑面积千分之
2 社区公共服务用房	—	≥480	—	宜在背街小巷2层配置，与市政道路有独立出入口，配在建筑2层的，应设置宽度不小于3米、长度不大于25米的独立出入口。建筑应符合市政道路。

配套停车位



15